

# 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

---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调研课题 和报送 2020 年度课题结项材料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民办学校，相关研究机构（个人）：

为进一步促进我省民办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培育既有丰富实践经验又有扎实理论功底的民办教育研究队伍，产生一批有影响力的民办教育研究成果，协会组织申报 2021 年度调研课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调研课题的指导思想是：积极探索新时代我省民办教育发展的新规律、新特点及新趋势，提高我省民办教育科学理论研究水平，为提高我省教育教学质量和推动民办学校内涵发展服务。

二、申报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调研课题，紧密结合河南省民办教育发展实际，着力研究阐释我省民办教育发展中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，破解当前民办教育的热点问题、难点问题，加强应用研究，强调创新性研究，注重学科研究，强化证实研究，着力提高课题研究质量和社会效益。研究要从实际出发，解决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问题，开展有针对性、探讨性、理论性、前瞻性、创新性研究。

三、申报人条件。热爱民办教育事业的民办学校负责人、在职教师；关心民办教育事业的研究人员；各市教育局负责民办教育工作的同志。鼓励优秀的民办高校大学生在老师指导下选择相关课题申报（如民办学校学生实习实践研究、学习能力研究、校内社团研究、共青团研究等）。

四、选题范围。《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 2021 年度课题指南》提供命题参考，“专项课题”为《河南民办教育蓝皮书：河南民办教育发展报告（2022）》特别设计，原题申报。蓝皮书以外的课题不宜原题申报，应结合自己所熟悉的领域适当缩小范围，将指南的题目化解为自己的题目。题目拟定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明。严禁低水平重复和课题组成员“推磨申报”。

五、申报及结项要求。申报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调研课题的负责人，同年度只能主持申报一项课题，同时参与一项课题；参与者在同一年度最多只能参与两项；课题组不宜超过 6 人（含主持人），申报人要认真填写《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课题申评书》，课题设计论证不少于 3000 字，并按要求逐项填写。课题研究应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，结项报告须在 8000 字以上（不宜超过 2 万字）；以论文形式结项的，论文应 3000 字以上，并公开发表（不含连续性电子出版物），提交带有协会课题标示的期刊复印件 1 份（封面、版权页、所在目录页、正文）；严禁抄袭、剽窃，协会将于

课题结项评审时进行查重，对重复率高的报告或论文不予评审。往年重复率特别高的申报人停止两年申报资格。

六、材料报送。课题申报工作自本通知下达之日起开始，至4月30日截止。课题申报由单位统一报送。《课题申评书》（注意下载2021年最新版）用A4纸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，一式两份，同时上报电子课题申评书，并与汇总表一起发至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邮箱。单位报送时，汇总表、电子版、纸质稿顺序应保持一致。学生申报课题的，排在汇总表中后面，单独评审。

2020年度课题结项材料一并报送。结项形式为论文的，需将期刊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、正文复印，左侧装订，一份即可。论文应与课题高度相关，单篇字数不得少于3000字（1.5版以上），且须注明“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2020年度立项课题：课题名称（编号：\*\*\*\*）”。没有注明的不得列入课题研究成果。请各单位注意核对课题立项编号、题目、主持人是否与立项文件完全一致，确保无误。

结项形式为研究报告的，要求8000字以上（不宜超过2万字），用A4纸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，一份即可（结项申请书装订在结项报告前），同时上报电子版，并与汇总表一起发至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邮箱。单位报送时，汇总表、纸质稿、电子版（用“立项编号+主持人姓名”命名）顺序应保持一致。

2020 年度结项课题名称和主持人不得变更。需要变更成员（包括添加成员和成员的顺序调整）、工作单位、结项形式的应履行手续。成员变更的，一个项目不得超过两人。

七、本年度课题委托河南民办教育研究院组织评审。

河南民办教育研究院联系人：王老师，电话：（0371）68951495。邮编：450063，地址：郑州市管城区紫荆山南路666号黄河科技学院行政楼405。

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联系人：王老师，电话：（0371）68880116；寿老师，电话：13333865758。邮箱：hnmbyj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课题指南  
2. 课题申报书  
3. 课题申报汇总表  
4. 课题结项汇总表  
5. 课题结项申请书  
6. 课题变更申请表

